

停止迫害 释放无辜

SOS

立即释放法轮功学员刘国兴、耿淑贤

舒兰市公安局还在继续非法绑架法轮功学员，2009年2月9日上午，刘国兴发真相资料时被舒兰恶警再次绑架，现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大法弟子发真相资料是为了救人，是为了揭露谎言，制止迫害，同时使世人认清邪党假、恶、暴的本质，退出中共，免于被上天淘汰的厄运。这是大善之举。

2009年3月4日9点多钟，铁东开发区派出所多名警察，非法闯入大法弟子耿淑贤的家中，进行非法搜查。先后绑架了耿的儿子、儿媳。大约将近12点钟，七、八个警察绑架了大法弟子耿淑贤，又叫来110帮凶。耿淑贤80多岁的婆母身心受到严重伤害，由于极度惊吓与悲伤精神恍惚。耿淑贤和儿媳已经被送南山拘留所。

铁东派出所所长：张洪海 民警：周辉、金松南、刘凯、毕亚军、于洪亮、许庆国

当你们在法律的名义下抓捕、关押、审判那么多信仰“真善忍”的好人时，当你们用粗暴甚至是野蛮手段逼迫这些善良人放弃他们的信仰时，你是否在违背“人民执法者”的良知，你是否在亵渎法律的神圣尊严？这是在干令中国法律千古蒙羞的坏事，而且还把自己及家人的未来推到了一个危险的境地。

中国现行法律中根本没有一条法律将法轮功定为邪教组织，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所有的镇压行为都是违法的，甚至是犯罪！

迫害法轮功元凶江泽民、罗干、周永康、刘京等帮凶三十名中共高官由于迫害法轮功陆续在海外被多个国家告上法庭，并被判处有期徒刑。

为法轮功无罪辩护成潮流

2004年，“全国十大杰出律师”之一的高智晟律师，曾三度上书全国人大和胡锦涛、温家宝，强烈呼吁立即停止对法轮功的迫害；2007年10月，安徽省政协常委汪兆钧发表致国家领导人的公开信，指出：“当今最迫切的是停止对法轮功的迫害”

暴力不可战胜正义与良知，如今越来越多的大陆律师愿意帮助法轮功学员。律师们纷纷为法轮功学员公正辩护，他们以确凿的法律依据和事实，申明信仰法轮功无罪、传播法轮功真相无罪。为法轮功无罪辩护已成潮流。



部分为法轮功学员无罪辩护的律师（左起）：
李苏滨、莫少平、郭国汀、江天勇、李和平